



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2024 年警用装 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11010924210200008163-XM001

招标文件编号：ZTXY-2024-H29311

采购人：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3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包号：11010924210200008163-XM001

招标文件编号：ZTXY-2024-H29311

2. 项目名称：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209.026 万元. 分包最高限价（如有）：209.026 万元

4. 采购需求：

分包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分包预算金额（万元）
1	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2024 年警用装备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工业	否	209.026

5.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 安装. 调试等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前的一切工作。质量保证期：质保期 3 年，自卖方交付的货物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中小企业预留占总金额

80.00%，小微企业预留占中小企业预留的 70%。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 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由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或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 保护环境.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监狱. 戒毒企业发展. 促进残疾人就业. 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支持创新. 绿色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 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 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

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 2 份（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交由招标代理机构。递交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 13 点 30 分-14 点 00 分，递交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15 室。若正本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符，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七.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

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45 号

联系方式：王警官 010-698423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联系方式：王师安、王文姣、李响、成志凯、于海龙、鲁智慧；010-51909075

电子邮箱：baoming_ztxy100@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师安、王文姣、李响、成志凯、于海龙、鲁智慧

电话：010-5190907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01】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签注一体机】。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0%;">标的名称</th> <th style="width: 50%;">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 年警用装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4 年警用装备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4 年警用装备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分包预算的 2%。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全称）： <u>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u> 账号： <u>346756034237</u>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u>(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u> <u>(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3)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90】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电话形式询问或现场递交纸质询问函。</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51909075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03室
27	招标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缴纳时间：须在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缴纳。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 联合体

1.1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 事业单位. 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 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 项目属性. 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 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报价准确性. 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 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 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 \geq 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 \geq 10人（含10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 \geq 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

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 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两部分应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证明文件》仅在资格审查中使用，不作为符合性检查和综合评审的依据。投标人因任何原因将有利于评审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性审查时需要提供的材料. 公司简介. 技术方案. 产品说明. 业绩证明

材料.售后服务方案等)装订到《资格证明文件》,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审内容未被认可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

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

合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14.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14.3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使用 CA 数字认证证书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的电子签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 投标专用章. 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盖签名章、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盖章为无效盖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 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期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 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 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

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将废标结果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26.2.6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招标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 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 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 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	北京市公安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告知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提供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6	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 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0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	进口产品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

	（如本项目不涉及）	产品的；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版：</p> <p>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5）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

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为中标人；投标总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

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及得分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2	技术部分 (66分)	技术性能 34分	<p>完全响应全部产品技术指标，得 34 分。#号条款共计 37 条，共 29.6 分，一条不符合扣 0.8 分；一般条款共计 467 条，共 4.4 分，一条不符合的扣 0.01 分，扣完为止。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p> <p>注：投标人在响应技术指标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体现满足技术要求的，视为该项指标不满足。</p>
		项目实施方 案 (16分)	<p>对项目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人员安排、验收方案、实施流程、供货方案等) 进行综合评定。</p> <p>项目实施方案详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6 分；</p> <p>项目实施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1 分；</p> <p>项目实施方案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6 分；</p> <p>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差得 1 分；</p>

			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 培训 16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及培训方案详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6 分； 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1 分； 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6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内容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商务 部分 (4 分)	节能、环保产 品 2分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产品（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 1 分，最多加 1 分，否则不加分。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应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 1 分，最多加 1 分，否则不加分。
		相关业绩 2分	根据投标人需 2021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须包含首页、金额页、盖章页），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 项目名称：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2024年警用装备

二. 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1	身份 证人 像采 集设 备	套	1	单反相机： 1. 有效像素：约 2410 万 2. 最大分辨率：约 6000*4000 3. 图像感应器类型：CMOS 4. 图像感应器尺寸：约 20×15 毫米 5. 快门类型：电子控制焦平面快门 6. 连续自动对焦：支持 7. 图像类型：JPEG. RAW（14 位，CR3），可以同时记录 RAW+JPEG 相机镜头： 8. 焦距：15-45mm 9. 光圈：f/3.5-6.3 10. 镜头机构：9 组，10 片 智能补光系统： 11. 上灯 1 个，5600K±200K，CRI≥95，约 50W 12. 下灯 1 个，5600K±200K，CRI≥95，约 20W 13. 背景灯 1 个，5500K~6500K，约 10W 14. 视线引导灯 1 个，绿色，约 3W 15. 拍照速度：<4 秒（点击拍照按钮到出裁切图） 16. 环境&电源： 工作环境： （1）工作温度：5~40℃ （2）工作湿度：10~80%RH（相对湿度. 无结露） 注：以温度 35℃. 湿度 80%RH 时的水蒸气压为最大。 存储环境：

			<p>(1) 存储温度：-20~60℃</p> <p>(2) 存储湿度：10~80%RH（相对湿度, 无结露）</p> <p>注：以温度 35℃、湿度 80%RH 时的水蒸气压为最大。</p> <p>17. 电源：</p> <p>(1) 电压：220V AC +/-10%</p> <p>(2) 频率：50 HZ +/- 2 HZ</p> <p>(3) 最大功率：≥350W</p> <p>18. 其他：</p> <p>(1) 通讯接口：USB2.0*1</p> <p>(2) 串口*1</p> <p>(3) 尺寸(L*W*H)：≤400×650×2000mm</p> <p>(4) 重量：约 100KG</p> <p>19. 安全性：</p> <p>(1) 独立断路器；独立漏电保护开关；</p> <p>(2) 整机安全接地，具备相应的电源保护措施，接地电阻；</p> <p>#(3)符合 GA 461-2004 居民身份证制证用数字相片技术要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2	▲签 注一 体机	套	1

				<p>10. 软件功能：自助查询出入境证件. 申请签注功能; 签注次数查询; 设备的配套软件能与出入境全国版大系统规范安全地无缝接入</p> <p>11. 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操作系统：WINDOWS；数据库：Oracle 数据库。</p>
3	出入境人像采集设备	套	1	<p>#1. 系统介绍</p> <p>本系统专为北京市公安局及各分局出入境人像采集业务服务，可与全国版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对接。（需提供相关承诺）</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照片处理：系统采集照片后可进行剪裁. 人像倾斜调整。</p> <p>（2）系统拍照后可生成制证照片. 打印照片以及特殊尺寸照片三种，可进行打印。</p> <p>（3）制证照片质检：系统集成出入境证件数字人脸相片质量检测系统软件，严格按照《GA/T 1180-2014 出入境证件数字相片技术要求》的标准处理并检测照片，能够符合各类出入境证件的制证要求。</p> <p>（4）照片上传：系统支持将经过检测的照片，通过接扣上传至全国版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p> <p>3. 硬件技术要求</p> <p>管理电脑：</p> <p>（1）操作系统：≥WIN7 64 位</p> <p>（2）处理器：≥CPU: I5 或 AMD R5</p> <p>（3）内存：≥8G</p> <p>（4）硬盘：≥512G</p> <p>相机：</p> <p>（1）传感器类型：CMOS</p> <p>（2）传感器尺寸：APS-C 画幅（≥20*15m）</p> <p>（3）有效像素：≥2420 万</p> <p>（4）影像处理器：DIGIC 7</p>

				<p>(5) 最高分辨率: $\geq 6000 \times 4000$</p> <p>(6) 显示屏尺寸: ≥ 3 英寸</p> <p>(7) 显示屏类型: 触摸屏</p> <p>(8) 显示屏像素: ≥ 104 万像素液晶屏</p> <p>(9) 快门速度: 1/4000s-30s, B 门</p> <p>(10) 闪光灯类型: 内置</p> <p>(11) 外接闪光灯 (热靴): 支持</p> <p>(12) 闪光范围: 约 17mm 镜头视角</p> <p>(13) 曝光模式: 程序自动曝光 (P), 光圈优先 (A), 快门优先 (S), 手动曝光 (M)</p> <p>(14) 防抖性能: 电子防抖</p> <p>(15) 自拍功能: 2 秒, 10 秒</p> <p>灯具:</p> <p>(1) 色温: 3200K-5600K</p> <p>(2) CRI: RA>96</p> <p>(3) 亮度: $\geq 1800 \text{Lux}/1\text{M}$</p> <p>(4) 照度: $\geq 4800 \text{LM}$</p> <p>(5) LED 灯珠数量: 300pcs</p> <p>(6) 调光模式: 无极调光</p> <p>背景板及支架:</p> <p>(1) 支架可与灯具、相机等连接</p> <p>(2) 背景板用于拍摄背景</p>
4	指纹采集仪	台	3	<p>1. 图像质量:</p> <p>(1) 指纹采集窗口尺寸: $\geq 40 \text{mm} \times 40 \text{mm}$</p> <p>(2) 指纹采集有效图像尺寸: $\leq 33 \text{mm} \times 33 \text{mm}$</p> <p>(3) 指纹采集图像像素数: ≥ 640 像素 \times 640 像素</p> <p>(4) 图像分辨率: $\geq 500 \text{dpi}$</p> <p>(5) 图像畸变 $\leq 1\%$</p> <p>(6) 图像灰度级为 256 级</p>

				<p>(7) 图像灰度动态范围≥ 200级</p> <p>(8) 采集功能：平面单指采集. 滚动单指采集（任意方向. 可停顿）</p> <p>(9) 采集速度：20 帧/秒</p> <p>(10) 计算机接口：USB2.0</p> <p>(11) 支持的操作系统：设备驱动程序. 动态库均须支持目前主流的各类 Windows 操作系统，包括 windows 2000. windows xp. windows 7. windows 10 及 windows vista 系列各版本操作系统。</p> <p>(12)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MTBF）：≥ 30000 小时（3 年连续运行）</p>
5	条码 扫码 枪	个	4	<p>1. 扫描精度：$\leq 3\text{mil}$</p> <p>2. 抗震能力：0-1M</p> <p>3. 解码类型：一维</p> <p>4. 传输方式：有线</p> <p>5. 光源：激光</p>
6	装备 架	个	40	<p>1. 基材采用冷轧钢板 1.8cm 厚，进行静电喷涂处理。设 4 块搁板（设加强筋），侧面及背面设斜拉梁，防倾倒设计。</p> <p>2. 规格：约 1500*600*200</p>
7	声纹 采集 设备	套	1	<p>硬件部分：</p> <p>1. 具有自助一体机. 桌面式. 移动式等形态，可应用于综采. 办案中心. 审讯室. 监所等多种使用场景；与综采设备等对接无需担心体积过大、空间难以安置、承重无法固定等因素。</p> <p>2. 采集设备将相关算法集成到麦克风硬件中，以硬编码的方式完成定向拾音功能，具有定向拾音效果好、低延时、高保真等优势；对后端算力的要求极低，方便在原有老旧系统上进行升级改造。</p> <p>3. 采集设备具备优异的降噪性能，拾音角度以外可实现声音衰减：$\geq 5\text{dB}$。</p> <p>4. 系统稳定性高，硬件出厂时经过 72 小时老化测试，软硬件可</p>

			<p>支持连续不间断录音 48 小时以上，适用于审讯室等特殊场景</p> <p>5. 采集设备，采用 TYPE-C 接口，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如 WINDOWES. 安卓. 系统原生支持即插即用。可与综采系统. 移动警务终端无缝对接</p> <p>6. 采集设备具备防静电. 防潮防腐. 防松脱设计。</p> <p>软件部分：</p> <p>1. 支持采集时长设置，支持最短语音有效时长和最长语音有效时长自定义设置。采集时长可根据实际情况在 120 秒和 600 秒自由调整。</p> <p>2. 可根据采集环境的不同设置不同的采集距离，有效采集距离 0.5m—2.5m 可设，步进值为 0.5 米。</p> <p>3. 支持未上报列表中声纹信息的导入导出。</p> <p>4. 在未上报列表中可以对已采集的音频进行试听，试听时支持光标处选择起始试听。</p> <p>5. 采集列表支持搜索功能，支持关键词搜索（被采集人姓名、证件号）、采集人搜索、来源（本地采集或外部导入）搜索、采集时间搜索等。</p> <p>6. 具备语料库功能模板，可直接选择相关朗读语料或问话语料模板下载。</p>
8	虹膜采集设备	套	2 <p>1. 外观要求：设备目镜端可与人脸充分贴合，外观具有光线遮蔽功能，支持手持或者脚架固定采集。</p> <p>2. 设备尺寸：\geq长*宽*高（200mm*150mm*60mm），重量应\leq0.5KG。</p> <p>3. 工作温度及湿度：应保持工作温度-25℃—55℃；40℃情况下。</p> <p>4. 设备接口：应支持 USB 接口作为通信接口。</p> <p>5. 虹膜设备分辨力：在有效采集距离范围内，设备分辨力应\geq8lp/mm。</p> <p>6. 采集图像采样分辨率：在有效采集距离范围内，虹膜采样分辨率\geq22pixel/mm。</p> <p>#7. 注册时间：设备的注册时间应$<$0.6s。测试方法应采用 GA/T</p>

			<p>1208-2014 中 7.6。（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8. 识别时间：设备的比对时间应$<0.3s$。测试方法应采用 GA/T 1208-2014 中 7.7。（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9. 采集时间：从发送图像采集指令开始到一幅图像数据接收完成，应$\leq 200ms$。</p> <p>#10. FAR 应≤ 0.00001 FRR 应≤ 0.001 其中虹膜图像应符合 GA/T 1208-2014 中 4.1 和 4.2 的要求；测试方法应采用 GA/T 1208-2014 中 7.4 和 7.5。（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1. 活体检测：应具备活体检测功能。</p> <p>12. 清晰度：虹膜图像中的虹膜纹理应清晰。</p> <p>13. 设备应具有方向传感器，倒置使用时应给出倒置告警提示。</p> <p>14. 触发方式：设备应支持自动触发和手动触发。</p> <p>15. 注册查重：应具备注册查重的功能。</p> <p>16. 节能功能：应具备节能或睡眠功能。</p> <p>17. 质量检查：设备应支持虹膜采集质量检测评分功能，对评分较低样本提示重新采集。</p> <p>18. 指示功能：产品宜能通过 LED 指示灯或其他装置显示其状态。</p> <p>19. 线长：线长$\geq 1.8m$</p> <p>20. 定位器：设备应提供定位器，提示用户在正确的采集位置。</p> <p>21. 蜂鸣器：设备自带蜂鸣器可提示用户采集状态。</p> <p>22. 可见光补光：自带弧形可见光补光。</p> <p>23. 红外补光：≥ 4 颗红外补光灯。</p> <p>24. 传感器规格：双 130 万像素传感器。</p> <p>#25. 图像格式规范：文件格式应满足 GA/T1286-2015 标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26. 眼睛倾斜角：眼睛倾斜角为眼睛内眼角和外眼角的连线与图像 X 轴的夹角，取值范围为 $0^\circ \sim 90^\circ$。眼睛倾斜角应$< 25^\circ$。</p> <p>27. 视线俯仰角：视线俯仰角为眼睛光轴与摄像头光轴在垂直平面分量上的夹角，取值范围为 $0^\circ \sim 90^\circ$。视线俯仰角应$< 10^\circ$。</p>
--	--	--	---

			<p>28. 视线方位角：线方位角为眼睛光轴与摄像头光轴在水平平面分量上的夹角，取值范围为 $0^{\circ} \sim 90^{\circ}$。视线方位角应 $< 10^{\circ}$。</p> <p>#29. 算法规范。设备应支持提供符合 GA/T1208-2014 中的 d11 对外测试接口，其接口函数符合 GA/T 1208-2014 中表 1 和 6.3 的要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30. 采集方式：应支持双眼和单眼采集。</p> <p>31. 工作应用方式：应支持在线和离线采集。</p> <p>32. 设备声音：应在虹膜采集过程中具有声音提示。</p> <p>33. 辅助照明：应在虹膜采集时能够自动亮起白灯辅助照明。</p> <p>34. 戴眼镜识别：应支持对佩戴近视透明眼镜的人员进行虹膜识别。</p> <p>#35. 设备应用环境：支持国产操作系统，支持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8 及 Windows 10 操作系统。（提供国产系统兼容适应性测试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6. 环境适应性：通过高温. 低温环境检测，符合国标 GB/T15211-2013。（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37. 安全产品检测报告：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p>#38. 有害物质检测标准：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应带有 ILAC-MAR, CNAS, CMA 标识）并加盖制造商公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39. 生物特征识别产品注册：应具备生物特征识别产品注册证书，提供由生物特征识别中心颁发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0. 产品检测入围：须经过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设备型号应在部刑侦局发布的《虹膜数据采集终端合格产品及制造商名录》中。</p> <p>#41. 相关检测报告：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p>
--	--	--	--

				<p>报告并加盖公章。</p> <p>#42. 设备光学检测标准：应符合光生物安全性检测标准，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应带有 ILAC-MAR, CNAS, CMA 标识）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43. 提供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公章。</p>
9	图像处理设备	套	1	<p>1. CPU: W-2245 (3.9GHz, 4.7GHz Turbo, 8C, 16.5MB 缓存, HT, (155W)) DDR4-2933</p> <p>2. 内存: $\geq 32\text{GB}$、DDR4、2666MHz、RDIMM、ECC</p> <p>3. 显卡: RTX4000, 8GB</p> <p>4. 显卡数量: 2 块</p> <p>5. 机械盘: $\geq 2\text{TB}$ 7200rpm</p> <p>6. 固态硬盘: $\geq 1\text{TB}$</p>
10	数据移动处理设备	套	4	<p>1. CPU: KX-6640MA</p> <p>2. 内存: $\geq 32\text{G}$ DDR4</p> <p>3. 硬盘: $\geq 1\text{T}$ SSD</p> <p>4. 屏幕尺寸: ≤ 14 寸</p>
11	便携式数据采集存储设备	套	1	<p>1. 光学变焦: 8 倍</p> <p>2. 液晶屏尺寸约 3 英寸</p> <p>3. 像素: 2000-3000 万</p> <p>4. 液晶屏类型: 旋转屏</p>
12	香精训练喷灌	个	100	<p>1. 外观: 无变形, 无损伤. 毛边及涂层脱落现象</p> <p>2. 尺寸: 香精罐直径约 $35\text{mm} \pm 1\text{mm}$; 香精补充罐高度约 $145\text{mm} \pm 5\text{mm}$</p> <p>3. 质量: 质量应 $\leq 150\text{g}$</p> <p>4. 喷射状态: 雾状</p> <p>5. 香精剂: 香精罐应为天然香精和环保冷媒</p>

13	健身护腕手套	只	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锦纶 2. 功能：稳定支撑，吸湿排汗强支撑
14	运动多重支撑型护腰	个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面料：聚酯纤维 100% 2. 弹力部分：聚酯纤维 67.3%. 二烯类弹性纤维 32.7% 3. 功能：支撑颈椎. 固定腰肌. 受伤恢复. 缓解疼痛，双重绑带
15	健身护腕绷带	个	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涤纶（聚酯纤维）
16	运动护膝	个	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锦纶 2. 特点：四根弹簧支撑，硅胶减震垫圈，交叉加压绑带，透气吸湿面料
17	深蹲卧推硬拉腰带	个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护具类型：护腰 2. 特点：保护腰椎四层加厚、金属铆钉、双排车线、十档卡孔
18	92 改全息瞄准具	个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原理：反射式 2. 视窗（mm）：$\leq 17 \times 24$ 3. 光源：图标 LED 4. 红点尺寸：约 2MOA 5. 圆环尺寸：约 32MOA 6. 电池寿命（小时）（最长）：10000 7. 亮度设置：10 档白天/2 档夜视 8. 材料：7075-T6 硬铝 9. 表面处理：黑色阳极氧化 10. 调整每味嗒值：约 1MOA 11. 调整范围：± 50MOA

				12. 安装方式：皮卡汀尼导轨
19	钢板 靶硅胶 垫 片	个	18	1. 材 质:硅胶 2. 尺寸: 直径:约 200mm
20	钢板 靶钢 制垫 片	个	6	1. 材 质: 钢, Q235 材质 2. 尺寸: 约 10*10mm
21	训练 轮胎 背带	个	1	1. 材质: 涤纶 2.可承受重量: >300kg
22	特警 训练 装备	套	1	六头靶: 1. 材质:钢, Q235 材质, 磁力吸合。 2. 高度:≤2m 3. 钢板厚度: ≤6mm 4. 靶头直径: ≤200mm 5. 防雨淋:100mm/h 6. 控制方式:手动拉起 树形靶: 1. 材 质:钢, Q235 材质, 磁力吸合。 2. 高度: ≤2m 3. 钢板厚度: ≤6mm 4. 靶头直径: ≤200mm 5. 防雨淋:100mm/h 6. 控制方式:手动控制 金属风车靶: 1. 材 质:钢, Q235 材质, 弹簧倒立。 2. 高度: ≤2m

			<p>3. 钢板厚度: $\leq 6\text{mm}$</p> <p>4. 靶头直径: $\leq 200\text{mm}$</p> <p>5. 防雨淋: 100mm/h</p> <p>6. 控制方式: 手动控制</p> <p>金属伸缩靶架:</p> <p>1. 材 质: 钢, Q235 材质。</p> <p>2. 高度: $1.2\text{--}1.8\text{m}$</p> <p>3. 钢板厚度: $\leq 6\text{mm}$</p> <p>4. 靶头: 100mm 正方靶头</p> <p>5. 防雨淋: 100mm/h</p> <p>6. 控制方式: 手动控制</p> <p>正方形钢片靶:</p> <p>1. 材 质: 钢, Q235 材质;</p> <p>2. 尺寸: $\leq 10*10\text{mm}$</p> <p>20 直径钢片靶:</p> <p>1. 材 质: 钢, Q235 材质;</p> <p>2. 尺寸: 靶头直径: $\geq 200\text{mm}$</p>
23	5G 执法记录仪	个	<p>15</p> <p>硬件技术要求:</p> <p>1. 尺寸: $\leq 100\text{mm} \times 65\text{mm} \times 35\text{mm}$</p> <p>2. 重量: $\leq 200\text{g}$ (含电池和背夹)</p> <p>3. 显示屏: 液晶彩色触摸屏 ≥ 2.4 英寸</p> <p>4. 屏幕分辨率: 约 240×320 dpi</p> <p>5. 续航时间: 视频录制 ≥ 9 小时 (1080p/25fps/H.265), 视频回传 ≥ 6 小时 (720p)</p> <p>6. 白平衡: 支持</p> <p>7. 闪光灯: 支持</p> <p>8. 红外夜视: ≥ 3 米可辨, 5 米可见</p> <p>9. 存储: $\geq 4\text{GB RAM} + 64\text{GBROM}$</p> <p>10. 支持 128GB/256GB TF 卡</p>

			<p>11. 扬声器功率：≥2W</p> <p>#12. 扬声器性能：支持语音对讲功能，距离扬声器 20cm 处，最大音频响度应≥ 85dB（A）（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p> <p>13. MIC：双 MIC，支持主动降噪</p> <p>#14. 定位：可接收卫星数据并提供定位信息，内置国产化单北斗定位芯片，支持单北斗模式定位功能（需提供国家检测机构出具的单北斗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5. 摄像头：</p> <p>（1）主摄像头：≥1200 万像素</p> <p>（2）辅摄像头：≥200 万像素</p> <p>（3）视频录制分辨率：支持 4K、2K、1080P、720P、D1，</p> <p>（4）帧率：≥25 帧每秒</p> <p>（5）拍照：6400 万像素</p> <p>（6）视频最大录制分辨率≥1920×1080，且最大视频分辨力≥1500 线</p> <p>16. 视角：</p> <p>（1）主摄：≥120° 水平广角；≥129° 对角线；≥81° 垂直</p> <p>（2）辅摄：≥63° 水平；≥75° 对角线；≥50° 垂直</p> <p>（3）分辨率为 1920×1080 和 1080×720 条件下水平视场≥120°</p> <p>#16. 几何失真：摄像头的水平视场角在分辨率为 1920×1080 和 1280×720 条件下几何失真均应≤10%（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7. 防抖：支持防抖功能设置，可通过菜单开启/关闭防抖功能</p> <p>18. 频段：支持全运营商 5G 传输</p> <p>#19. 外部接口：通过 Tpye C 或者 Mini USB 接口传输数据及充电，读写速率≥500Mbps（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0. SIM 卡：支持硬 SIM 卡</p> <p>21. 语言：支持中文</p> <p>22. 充电时间：充电时间≤2 小时</p> <p>23. 马达：支持</p>
--	--	--	--

			<p>#24.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应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加盖公章</p> <p>软件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拍照：一键拍照，保存格式为 JPEG 2. 录音：一键录音，保存格式为 WAV 3. 重点文件标记：支持摄录过程中按标记键对重要文件进行标记 4. 浏览回放：以时间轴等方式浏览、检索和回放本机存储的视频、音频、照片等信息 5. 操作提示：支持声音或者马达等方式对操作进行提示，支持指示灯显示状态 6. 异常报警：具有电池欠压、存储溢出报警功能，本机会以声音或文字提示 7. 卫星定位：开启卫星定位后，可将经纬度信息作为水印 8. 高精度定位：支持配合三方辅助定位平台，可实现米级高精度定位 9. 抠图人脸/车牌基础布控：支持记录仪发起图片流上传，供布控处理 10. 本地录音：wav 格式文件，不涉及音频编码 11. 本地录像：mp4 格式文件，音频编码 aac 12. GIS 业务：支持位置信息上报、轨迹回放、SOS 紧急上报 13. PoC 组呼：与 LTE 集群终端、其他音视频记录仪等进行组呼通话 14. 视频回传：视频回传格式：支持 4K、2K、1080P、720P、D1、默认 D1、默认 H.265，25 帧 15. 视频点呼：支持视频点呼 16. 语音点呼：支持语音点呼 17. 无线归档：支持将证据文件自动、手动归档到证据管理服务器上 18. 双码流：录像 4K+网传 480P、录像 2K+网传 720P、录像 1080P+、
--	--	--	---

			<p>网传 1080P、录像 720P+网传 720P、录像 480P+网传 1080P</p> <p>默认：录像 720P+网传 720P、H.265、25 帧</p> <p>19. 自定义水印：支持</p> <p>20. 前端人脸处理：包括人脸和车牌的识别和识别后处理</p> <p>21. 视频回传/语音对讲：音频编码 amr</p> <p>22. GB/T 28181 的视频回传：音频编码 G711.a</p> <p>23. 协议：支持 GA/T 947、GA/T 1987、GB/T 28181、GA/T 1400、Onvif 等标准协议</p> <p>24. NFC：支持</p> <p>#25. 无线传输：支持无线通信方式接入市局管理平台，向平台系统传输执法证据文件（需提供相关承诺）</p>
24	无人 机反 制枪	套 3	<p>1. 主机尺寸：≤750mm×65mm×230mm</p> <p>2. 主机重量：≤3000g</p> <p>3. 电池重量：≤830g</p> <p>4. 供电方式：内置锂电池供电或接入市电供电</p> <p>5. 工作时间：正常操作≥4h</p> <p>6. 工作温度：(-25℃~50℃)±2℃</p> <p>7. 防护等级：≥IP54</p> <p>8. 侦测无人机频段：2.4GHz/5.8GHz</p> <p>9. 外观设计：侦测仪通过导轨安装，可单独使用</p> <p>10. 拦截响应时间：≤3s</p> <p>11. 干扰频段：900MHz/1.6GHz/2.4GHz/5.8GHz(可拓展频段)</p> <p>12. 侦测距离：≥1500m</p> <p>13. 干扰距离：≥1500m</p> <p>14. 信道：频率</p> <p>(1) 第一信道：835~938MHz (31.36Bm)</p> <p>(2) 第二信道：1554~1622MHz (42.03Bm)</p> <p>(3) 第三信道：2396~2487MHz (42.82Bm)</p> <p>(4) 第四信道：5724~5888MHz (45.73Bm)</p>

				<p>15. 盐雾：符合军工标准</p> <p>16. 防砂尘：符合军工标准</p> <p>#17. 技术标准：</p> <p>（1）GB 16796-2009《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p> <p>（2）GA/T 1169-2014《警用电子封控设备技术规范》</p> <p>需提供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应带有 ILAC-MAR, CNAS, CMA 标识）并加盖公章</p> <p>#18. 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 GJB9001C-2017 标准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范围包含无人机反制拦截干扰设备的研发和生产，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p> <p>#19. 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或二级以上保密资格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0. 提供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公章。</p>
25	外置 BD 蓝 光刻 录机	个	2	<p>1. 接口：USB 3.2 Gen1/3.1 Gen1/3.0/2.0(USB Type-C)</p> <p>2. 产品功能：读盘刻盘</p> <p>3. 产品特点：高速刻录低噪轻音兼容性强</p> <p>4. 操作系统：</p> <p>Windows 11.Windows 10.windows 8.1.macos Sonoma 14.macos ventura 13.macos Monterey 12.macOS Big Sur 11.macos Catalina 10.15.macos Mojave 10.14.macos High Sierra 10.13.macos Sierra 10.12.oS X El Capitan 10.11</p> <p>5. 使用方式：翻盖式</p>
26	车载 探照 灯	个	6	<p>1. 产品材质：防弹胶外壳+PMMA 镜片</p> <p>2. 光源类型：LED</p> <p>3. 遥控距离：50 米(无障碍 100 米)</p> <p>4. 额定功率：35-100w</p> <p>5. 额定电压：DC12-24V</p> <p>6. 防护等级：≥IP65</p>
27	手持	个	2	<p>1. 卫星接收：BDS, GPS, GLONASS, GALILEO, SBAS</p>

	GPS			<p>2. 通道数：≥72</p> <p>3. 定位类型：BDS/GPS/GPS+BDS/GPS+GLONASS/GPS+GALILEO</p> <p>4. 天线类型：螺旋天线</p> <p>5. 定位精度：单点：2-5m;SBAS:1-3m</p> <p>6. 更新频率：1Hz</p> <p>7. 系统版本：基于 Android7.0 定制系统</p> <p>8. 处理器：4 核处理器</p> <p>9. 存储</p> <p> (1) RAM：≥1GB</p> <p> (2) ROM：≥8GB，支持 TF 卡扩展</p> <p>10. 屏幕尺寸：≤3.2 英寸，支持手套和湿手操作</p> <p>11. 分辨率：≥480*800，Blan View 阳光可视屏</p> <p>12. 像素：≥800 万，带自动对焦功能</p> <p>13. 电池：内置 4000mAh 锂离子电池，支持充电宝供电</p> <p>14. 使用时间：≥16 小时</p> <p>15. 数据接口：Type-C 接口，支持 NMEA 出口数据输出</p> <p>16. 软件功能：</p> <p>采集：点、线、面空间信息采集，属性采集，支持自定义特征库</p> <p>测量：长度、周长、面积测量计算</p> <p>导航：直线导航、沿路导航</p> <p>地图：内置全国导航电子地图，支持等高线加载，支持百度在线地图，离线地图</p> <p>航迹：支持航迹存储</p> <p>数据格式：支持 KML，SHP，EXCLE 数据导出</p> <p>坐标系统：支持国家 2000 等常用坐标系，支持多坐标系坐标显示</p>
28	现场 勘查 服	套	1	<p>1. 夏季材质 2 件：抗静电仿毛华达呢，涤 64.4%，粘胶纤维 35%，导电纤维 0.6%，纱支：60s/2*30s，克重：≤270g/m，密度：≥430*325.</p>

				<p>2. 春秋材质 2 件：抗静电单面华达呢，涤 64.4%，粘胶纤维 35%，导电纤维 0.6%，纱支：50s/2*50s/2, 克重：≤320g/m, 密度：≥450*315</p> <p>3. 冬季材质 2 件：抗静电胜毛缎背哗叽，涤 64.4%，粘胶纤维 35%，导电纤维 0.6%，纱支：36s/2*36s/2, 克重：≤470g/m, 密度：≥510*325。羊绒内胆</p>
29	录音电话	个	2	<p>1. 录音时间：≥1100 小时</p> <p>2. FSK/DTMF 解码器：智能嵌入</p> <p>3. 密码管理：支持</p> <p>4. 声音调节：版面快捷调整</p> <p>5. 快捷键存储号码：4 组 16 位单键记忆</p> <p>6. 现场录音：≥160 小时现场录音</p> <p>7. 分机录音功能：支持</p> <p>8. 闹钟功能：支持</p> <p>9. 在线回放：支持</p> <p>10. 指示灯：新来电指示灯 LED/保密指示灯 LED/出局指示灯 LED/新语音信息指示灯 LED/录新语音信息指示灯 LED/录音指示灯 LED</p> <p>11. 其他参数显示：公历. 农历. 温度. 万年历显示</p> <p>12. 屏幕亮度调节：亮度调节功能. 智能背光</p> <p>13. 信息存储：语音高速 SD 卡</p> <p>14. 放音特性：采用高保真录音技术/高品质语音播放/音质清晰语音高还原芯片</p> <p>15. 录音模式：强制录音/应答录音/现场录音/留言录音/家庭留言五种录音模式</p>
30	腰闪	个	150	<p>#1. 内置高强磁铁，可以吸附在铁制品表面；（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2. 三角立体式外形</p> <p>#3. 具有磁吸充电功能（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4. 具有照明警示一体化功能. 具有红蓝警示灯. 白光照明灯（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5. 续航时间：单一模式下 20 小时（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6. 具有联机功能（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7. 具有 4 种联机闪烁模式（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8. 具有 12 种联单机机闪烁模式（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9. 可视距离：≥500M（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10. 光源类型：采用 LED，数量 27 颗</p> <p>11. 产品尺寸：91mm×81mm×22mm±2mm</p> <p>12. 产品重量：≤165 克</p> <p>13. 防水等级：IP65</p> <p>14. 具有铝材质底座</p> <p>#15. 设备可承受 2 米跌落一次，跌落后设备能正常工作。（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p> <p>16. 工作温度：-30° C—+50° C</p> <p>#17.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8. 提供原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31	视频控制云台	套	1 <p>1. 支持网络方式接入本司全系列 DVR. DVS. NVR. 网络摄像机. 球机等设备</p> <p>2. 支持在触控屏上预览图像或通过 HDMI/DVI 将图像投到外接显示屏上</p> <p>3. 支持控制视频综合平台. 解码器. 多屏控制器或 NVR&解码上墙一体机，直观展示电视墙布局</p> <p>4. 支持云台控制，支持预置点. 巡航设置与调用</p> <p>5. 支持回放硬盘录像机上的录像文件，支持控制解码器回放</p> <p>6. 显示屏：≥10 英寸 TFT LCD</p> <p>7. 控制方式：网络方式</p> <p>8. 电源：DC12V/POE</p>

				<p>9. 功耗：≤15W</p> <p>10. 最大解码分辨率：4路 1080P 或 1路 4K</p> <p>11. 工作温度：-10℃--+55℃</p> <p>12. 工作湿度：10%--90%</p> <p>13. 网络接口：1个</p> <p>14. WiFi：1个</p>
32	反光锥桶	个	1000	<p>1. 材质：橡胶材料包反光膜</p> <p>2. 尺寸：高约 70CM*35CM</p> <p>3. 重量：≤1.5KG</p>
33	自发光锥桶	个	500	<p>1. 产品重量：≤2.5kg</p> <p>2. 展开尺寸：≤300*300*700mm</p> <p>3. LED灯：2835LED灯、55颗红灯、27颗蓝灯。（灯带款）</p> <p>4. 发光模式：红蓝爆闪/慢闪，闪动频率：3Hz</p> <p>5. 电池：3.7V, 2000MA 锂电池，电源开关位有设置锂电池标志，充放电 300 次以上</p> <p>6. 充电与使用时间：3-4 小时充满，可用 30 小时以上</p> <p>7. 布料：荧光橙防水涂层布，高亮反光布</p> <p>8. 塑胶：荧光橙 PP 材料，锥筒顶部有适应人体需求的拱形拉手</p> <p>9. 标配：OPP 袋+黑色无字无纺布束口袋+60cm 数据线</p>
34	电动自行车	台	17	<p>1. 长宽高-轴距：≤1500*650*（1050-990）mm</p> <p>2. 电机：≥350W</p> <p>3. 轮胎：约 14*2.5 真空胎</p> <p>4. 灯具：大能量环日行灯带</p> <p>5. 仪表：电量显示仪表</p> <p>6. 制动器：前后 110 鼓刹</p> <p>7. 报警器：双遥控报警器</p> <p>8. 电池类型：锂电</p>
35	醒酒椅	个	1	<p>1. 框架由钢质料制成，外加西皮软包。</p> <p>2. 操作简单方便, 扣动侧面扳手，椅子弧度可自由调节，可调节</p>

				<p>至 90 度-180 度之间。</p> <p>3. 胸部设有固定带，可将犯罪嫌疑人和精神病患者胸部与椅背固定。</p>
36	防撞桶	个	8	<p>1. 产品材质：PE 材料</p> <p>2. 颜色：橘黄色，常规膜是红白相间</p> <p>3. 重量：≥2.5kg</p> <p>4. 产品外观：抗冻耐热，最低温度可达零下 30 摄氏度，最高温度可达 65 摄氏度；PE 材质</p>
37	粘贴式车辆拦截遮挡布	套	2	<p>1. 外壳：采用航空铝合金外壳</p> <p>2. 转轴：创新式自动回收转轴</p> <p>3. 帘面：选用尼龙防水面料</p> <p>4. 磁吸：采用高强度吸力的金属磁吸，橡胶圆垫保护</p> <p>5. 使用说明：可将车辆警告帘迅速拉开覆盖于车辆前档玻璃上，卷帘上有相关告示文字，提示司机配合检查。结束后，从车辆上拉下卷帘，拨动卡片自动回收</p> <p>6. 展开尺寸：≤1 米*1.2 米，收缩尺寸：1 米，重量：≤1.5kg</p>
38	警用定制伸缩活动遮阳伞	套	2	<p>1. 材质：镀锌管</p> <p>2. 尺寸：≥5×3×2.5m（长×宽×高）</p>
39	灭蚊灯	只	6	<p>1. 颜色分类：爆亮照明+天黑自动亮【紫光灭蚊+照明】1000W</p> <p>2. 电压：≤36V(含)</p> <p>3. 灯身材质：铝灯罩材质：普通钢化玻璃</p> <p>4. 光源类型：led 灯太阳能</p> <p>5. 工艺：其他/other</p> <p>6. 照射面积：≥200m²</p> <p>7. 控制类型：智能开关控制</p>

				8. 防护等级：≥IP67
40	登山杖	个	150	1. 长度：67cm-135cm 2. 重量：≤230g 3. 材质：7075 铝合金 4. 手柄：EVA 双色手柄 5. 腕带：双色加宽舒适腕带
41	一次性警戒带	个	100	1. 材质：高密度涤纶布 2. 带身长度：≥100M
42	执法记录仪充电柜	个	2	1. 高可靠性，采用冷轧钢板材料 2. 单口电流：≤2A 3. 分隔存放：内部设有隔板，可存放多部电子设备，PVC 材质
43	接处警应急设备	个	1	1. 输入制式：L+N+PE 2. 额定输入电压：208/220/230/240VAC 3. 电压范围：110-300VAC 4. 频率范围：50/60±6Hz，可设置±10Hz 5. 输出电压：208VAC/220VAC/230VAC/240VAC 6. 输出精度：±1 7. 输出频率：在线式：跟随市电频率，电池模式：50/60Hz±0.1% 8. 市电转电池：0ms 9. 逆变转旁路：4ms 10. 市电优先模式：支持 11. 市电模式（满载）：95.5%@220VAC 12. 电池类型：铅酸蓄电池
44	勤务显示设备	台	6	1. 4K 超清办公显示器 2. 屏幕尺寸：≥28 英寸 3. 分辨率≥3840*2160 4. 屏幕刷新率≥于 60Hz

				5. 面板：IPS 技术
45	电台 耳机	只	100	1. 工作范围：-30℃~+63℃ 2. 透明空气导管 3. 内含防弹材料 kevlar 的环保 PU 线材 4. 软体耳架
46	约束 叉（腰 叉）	个	5	1. 材质：由铝材和工程塑料制成 2. 组成：叉头、叉杆、多功能滑块组合单元控制部件. 黑色携行袋 3. 颜色：主体为黑色 4. 尺寸： （1）携行长度：约 1500mm （2）工作长度：约 2350mm （3）叉头闭合缝隙：≤20mm （4）月牙环最大直径（内径）：≥650mm （5）月牙环最大开启距离：≥540mm （6）月牙环闭合圆内径：≥380mm 5. 质量：≤2.5kg 6. 快速约束功能：当叉头触碰约束部位时，叉头能迅速叉套并闭合 7. 自锁功能：叉头闭合后，叉头自内向外不能自由开启 8. 操作可靠性：约束叉经过 1000 次开启. 闭合循环后，能正常使用 9. 碎玻璃性能：使用尾部攻击尖锥能击碎≥5mm 厚钢化玻璃，尖锥未掉落. 未变形，尾部尖锥不使用时有专用橡胶保护套
47	约束 叉（脚 叉）	个	5	1. 约束叉由叉头. 叉杆. 连接部位和握持部位等组成 2. 约束叉的工作长度：≥2200mm，携行长度：≥1500mm，叉杆握持部位直径：约 34.5mm，叉头闭合缝隙：约 19mm 3. 质量：≤3kg 4. 材质：航空铝材

				5. 约束叉经过 1000 次开启. 闭合循环后, 能正常使用
48	二代 居民 身份 证鉴 别仪	台	28	<p>居民身份证阅读机具硬件主要由安全控制模块 SAM-A. 主控制器 CPU. RF 射频芯片. 通信模块. 指纹采集器等部分组成。</p> <p>身份证模块基本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兼容 ISO14443 (TypeB) 标准 2. 工作频率: 13.56MHz (fc) 3. 天线能量输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天线表面磁场强度 (Hmax) $\leq 7.5A/m \text{ rms}$ (2) 天线表面法线方向 5cm 处电磁场强度 (Hmin) $\geq 1.5A/m \text{ rms}$ 4. 接口: USB 接口 5. 阅读距离: 0-3cm 6. 阅读时间: <1.5s 7. 适用于 WINXP/7/10 平台 8. 可用开发工具: VC/DEPHI/VB/PB 等 9. 电源: USB 供电, 具有电源自动保护设计 10.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5000 小时 <p>指纹仪基本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芯片类型: CMOS 图像传感器 2. 采集方式: 按压式 3. 采集图像大小: $\geq 255*360$ 像素点 4. 灰色等级: 8 位, 256 级 5. 分辨率: 约 500PPI 6. 光学畸变率和几何畸变率: $\leq 1\%$ 7. 采集速度: ≥ 4 帧/秒 8. 采集时间: $\leq 0.25s$
49	保险 柜	个	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显示屏: LED 触摸屏控制 2. 箱体高度: 100cm 左右 3. 应急开启: 主钥匙+应急钥匙 4. 门板形式: 复合

				<p>5. 开门方式：手动开门</p> <p>6. 箱体厚度：≤4mm</p> <p>7. 开锁方式：密码，指纹，钥匙</p>
--	--	--	--	---

注：如以上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发生修改，以最新有效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约定为准。

四.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等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前的一切工作。

五.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 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 3 年，自卖方交付的货物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七. 验收

（一）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与其投标文件一致，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二）中标人提供的样品。

八. 执行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九. 相关说明

1. 投标人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 安装调试及验收：货到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免费安装、调试，设备的性能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指标。提供所售设备的使用手册及基本操作的现场培训。

3.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出本次招标项目所有货物和全部相关服务的总价。

4. ▲：核心产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合同书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方：

卖方：

签署日期：

合同书

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买方）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货物名称）经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_____包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_____（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买卖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补充协议
- （4）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5）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数 量：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含税），除上述费用外买方无需再向卖方支付任何费用。

分项价格：

4. 付款方式

4.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函。

4.2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付 111.48655 万元，尾款待 2025 年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买方向卖方结清 5%履约保函。**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付款方式、付款额度等以甲方获得财政审批为准，因财政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每次买方付款前，卖方应向买方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买

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卖方向买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消除影响等）。

注：鉴于本项目的资金由财政统一集中支付，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付款手续的办理情况而定。具体支付时，如遇财政国库结算等特殊时期，最终付款按照财政有关规定执行，卖方应予以理解和配合，此时，不视为甲方违约。

5.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质保期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质保期：

6.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名称：（印章）_____

名称：（印章）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设立、变更、终止双方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 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_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包装箱件数. 总毛重. 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陆份包括合同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总毛重. 总体积(立方米). 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 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 “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9.1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__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3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__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10.1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6个月。

11. 检验和验收

11.1在交货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

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2 货物运抵现场并由卖方完成安装调试后，买方应在_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卖方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 索赔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10.5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

12.2 在根据合同第10条和第11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10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_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_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2.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13.1 卖方应按照本合同“合同书”中约定以及“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14.1除合同第15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日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如果延迟交货超过【】日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应当补足。

14.2卖方若分包/转包给第三方的，所得收益归买方所有，且卖方还应向买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同时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应当补足。

14.3除另有约定外，卖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元。如经买方催告后【】日内拒不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则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14.4合同所约定的买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买方直接经济利益的减损、可得利益损失、买方支付的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审计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或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执行费、差旅费以及买方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全部损失及费用。

15. 不可抗力

15.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16.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争议：

一. 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4.1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18.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买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合同生效和其它

25.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

25.2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__份。北京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 1 份，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存档 1 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_____。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6. 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并支付运输费及其他的相关费用。

8. 付款条件：

9. 技术资料：_____。

10. 质量保证：

10.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3个日历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买方最终验收起 个月（如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技术需求及相关要求”部分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内保修，终身免费维修。

11. 检验和验收：

12. 索赔：

12.3 索赔通知期限：15个日历日。

15 不可抗力：

15.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4天内。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排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排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将原件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5. 北京市公安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告知书

北京市公安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告知书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为加强我局项目建设，规范供应商与我局合作行为，现就我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管理相关内容进行告知。

与我局合作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具体行为将被列入我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据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6. 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 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 协会. 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 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 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依据《公务员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规范公务员辞去公职后从业行为的意见》等法律. 法规, 录用我局辞职人员. 被开除公职人员且为其提供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岗位的;

（六）在与我局合作过程中, 发生失泄密问题. 履约能力差. 配合工作不力. 服务不到位. 完成效果不佳等, 被终止入围资格. 框架协议. 履约合同, 造成我局利益损失的;

（七）有其他损害我局利益的, 或造成不良影响的。

我单位已知悉上述内容, 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此承诺书递交文件时必须手持一份, 标书里装订一份。**

6. 注明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格式自拟）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个日历日。
-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加盖公章。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护照）正反面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采购文件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未选择 投标无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8 退保证金格式

(1) 以电汇方式办理退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_____（招标文件编号/包号）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行号：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2) 以支票方式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请与招标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联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